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a Shu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百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74)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

百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綜合業績連同2024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全年業績重點**

- 收益約為人民幣86,807,000元（2024年：約人民幣86,554,000元）。
- 歸屬於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之年內虧損約為人民幣15,856,000元（2024年：虧損約人民幣15,313,000元）。
-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任何末期股息（2024年：無）。

##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	<b>86,807</b>	86,554
已售產品成本		<u><b>(74,793)</b></u>	<u>(69,496)</u>
毛利		<b>12,014</b>	17,058
金融負債重組收益		-	17,571
其他收入淨額	4	<b>1,344</b>	1,461
銷售及分銷開支		<b>(4,620)</b>	(7,988)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b>(14,573)</b>	(14,451)
應收賬款之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			
虧損撥備淨額		<b>11,560</b>	3,805
其他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			
虧損撥回		<b>(1,415)</b>	(4,999)
物業開發項目減值虧損		<b>(3,600)</b>	(4,500)
預付賬款及已付按金之減值虧損淨額		<b>(1,345)</b>	(8,163)
融資成本	5	<u><b>(15,034)</b></u>	<u>(14,800)</u>
除稅前虧損	6	<b>(15,669)</b>	(15,006)
所得稅開支	7	<u><b>(187)</b></u>	<u>(307)</u>
歸屬於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之年內虧損		<u><b>(15,856)</b></u>	<u>(15,313)</u>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9	<u><b>(1.07)</b></u>	<u>(1.04)</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	(15,856)	(15,313)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將本公司財務報表換算為呈列貨幣時產生的 匯兌差額	8,538	(2,779)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將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列貨幣的匯兌差額	1,141	(1,845)
於附屬公司註銷登記時重新分類匯兌儲備	<u>(5,768)</u>	<u>-</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u>3,911</u>	<u>(4,624)</u>
歸屬於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之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u>(11,945)</u>	<u>(19,937)</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27,523	29,460
使用權資產		1,770	1,821
無形資產		—	6
物業開發項目		39,900	43,500
		<u>69,193</u>	<u>74,787</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9,651	37,83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58,579	29,629
預付款項及已付按金		16,722	21,388
應收一名關聯方款項		36	3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524	15,972
		<u>100,512</u>	<u>104,859</u>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81,657	79,744
銀行借款		18,984	11,380
應付股東款項		802	804
應付關聯方款項		419	396
遞延收入 – 政府補助		512	512
其他借款		6,700	3,700
債務償還安排計劃下的還款責任	12	8,767	6,894
應付所得稅		24	98
		<u>117,865</u>	<u>103,528</u>
<b>流動（負債）資產淨額</b>		<u>(17,353)</u>	<u>1,331</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51,840</u>	<u>76,118</u>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收入 – 政府補助		20,469	20,981
遞延稅項負債		2,253	2,125
其他應收款項	11	5,846	3,296
其他借款		19,776	28,947
債務償還安排計劃下的還款責任	12	151,477	156,805
		<u>199,821</u>	<u>212,154</u>
<b>負債淨額</b>		<u>(147,981)</u>	<u>(136,036)</u>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16	1,216
儲備	<u>(149,197)</u>	<u>(137,252)</u>
淨虧絀	<u><u>(147,981)</u></u>	<u><u>(136,036)</u></u>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未來變動

於綜合財務報表授權日，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下列於本年度尚未生效的新訂 / 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而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與計量之修訂<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

第11冊<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

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同<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與披露<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無公眾問責性之附屬公司：披露<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轉換為高通貨膨脹環境下的列報貨幣<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之

第28號修訂本

資產銷售或注資<sup>[3]</sup>

<sup>[1]</sup>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生效日期待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呈列與披露」載列了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要求，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準則的修訂本，將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應用。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可能會影響未來綜合財務報表中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表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列報方式及相關披露。本集團現正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具體影響。

除上述情況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於未來報告期間採納新訂 / 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持續經營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鑒於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虧損約人民幣15,856,000元及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人民幣10,093,000元，而於該日，本集團於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淨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7,353,000元及人民幣147,981,000元。於2025年12月31日，根據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所披露，本集團的債務償還安排計劃下的還款責任約為人民幣160,244,000元。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5,524,000元。

上述事件及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令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因此，本集團可能無法在正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清償其負債。

鑑於上述情況，本集團管理層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及表現、可供融資來源，並已考慮本集團自2025年12月31日起不少於十二個月期間的現金流量預測，以評估本集團是否有足夠財務資源持續經營。本集團已採取若干計劃及措施以減輕流動資金狀況及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1. 本集團已於 2024 年完成債務償還安排計劃（「債務償還安排計劃」）以重組其整體債務狀況（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旨在減輕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壓力及改善其財務狀況，並已成功降低貸款安排方面的流動資金負擔。債務償還安排計劃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

本集團管理層從計劃管理人（定義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處獲悉，2024 年度的首筆年度現金付款 5,000,000 港元，係運用計劃管理人扣押的按金撥付，以供轉付予計劃債權人（定義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本集團管理層現正與計劃管理人就向計劃管理人償還此首筆年度現金付款事宜進行磋商。截至綜合財務報表獲批准之日，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計劃債權人不會要求立即償還債務償還安排計劃下所有未償還債務；

2. 本集團管理層將繼續密切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而本公司董事將竭盡所能(a)從其營運中產生充足的現金流；及(b)透過抵押本集團的資產（包括但不限於使用權資產及物業開發項目）及發行必要的新股以取得所需資金，以為本集團之業務運營提供資金，並履行在可預見未來到期之現有債務的償還責任；
3. 本集團正採取措施加強控制各項經營開支的成本，並發掘及爭取新商機，以提升盈利能力及改善日後經營業務的現金流；
4. 本集團正不斷擴展其產品組合，以滿客戶的新需求及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的市場競爭力；及
5. 本集團繼續與金融機構及 / 或個人貸款方磋商 / 尋求機會，以延續現有 / 選擇新的融資安排，以應付本集團日後的營運資金及財務需求。
  - a)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成功將約人民幣19,000,000元的其他借款延長1至1.5年，將約人民幣12,000,000元的銀行借款續期1年，並取得合共約人民幣10,433,000元的新增銀行及其他借款；
  - b) 於報告期結束後，本集團已成功將合共約人民幣 5,449,000 元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續期 1 年；及
  - c) 於報告期結束後，本集團取得一名獨立第三方的承諾，該第三方已表明其有能力提供必要的持續財務支持約人民幣 13,460,000 元，以使本集團能夠應付其日常營運及到期財務責任。

根據可獲得的最新資料，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是適當的。

儘管如此，本集團管理層能否落實上述計劃及措施仍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本集團能否持續經營，將取決於本集團能否獲得足夠的額外融資及 / 或從經營中產生足夠的現金流量。

倘上述措施未能成功實施，本集團可能沒有足夠資金持續經營，在此情況下，可能須調整本公司資產的賬面值至其可收回金額，將非流動資產與非流動負債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並為可能產生的任何進一步負債作出撥備。這些調整的影響並未反映在綜合財務報表中。

### 3. 收益及分部報告

#### (a) 收益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在中國進行醫藥分銷及醫藥產品生產。

收益指供應予客戶之貨品銷售價值（按「於某一時間點」之基準確認）。各重要分部的收益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b>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來自客戶合約收益</b>		
醫藥分銷	<b>71,689</b>	60,885
醫藥生產	<b>15,118</b>	25,669
	<b>86,807</b>	86,554

####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業務類別及分銷渠道管理其業務。為配合本公司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CODM」））內部報告的方式，以利於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本集團呈列了以下可報告分部。以下可報告分部並非由任何營運分部合併而成。

醫藥分銷：該業務部門的收入主要來自向(i)批發商，及(ii)鄉村地區的醫院及其他醫療機構銷售藥品所獲得的收益。

醫藥產品生產：該業務部門的收入主要來自銷售本集團所生產的藥品。

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收入及毛利的計量指標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按經營分部劃分的資產及負債分析，以供其進行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之用。

(i) 分部收入及業績

下文載列本集團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的分部收入及業績資料。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醫藥分銷					
	向批發商銷售	向鄉村地區的醫院及其他醫療機構銷售	小計	醫藥產品生產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42,427	29,262	71,689	15,118	86,807
分部間收入	-	-	-	1,149	1,149
可報告分部收入	<u>42,427</u>	<u>29,262</u>	<u>71,689</u>	<u>16,267</u>	<u>87,956</u>
可報告分部利潤	<u>1,806</u>	<u>4,001</u>	<u>5,807</u>	<u>6,207</u>	<u>12,014</u>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醫藥分銷					
	向批發商銷售	向鄉村地區的醫院及其他醫療機構銷售	小計	醫藥產品生產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21,936	38,949	60,885	25,669	86,554
分部間收入	-	-	-	1,062	1,062
可報告分部收入	<u>21,936</u>	<u>38,949</u>	<u>60,885</u>	<u>26,731</u>	<u>87,616</u>
可報告分部利潤	<u>960</u>	<u>6,466</u>	<u>7,426</u>	<u>9,632</u>	<u>17,058</u>

收入及開支乃參考各須呈報分部所產生之銷售及所產生之開支而分配至該等分部。分部間銷售之定價乃參考就類似訂單向外部客戶收取之價格釐定。

## (ii) 須呈報分部收入及分部溢利之對賬

	2025 人民幣千元	2024 人民幣千元
<b>收入</b>		
須呈報分部收入	87,956	87,616
抵銷分部間收入	<u>(1,149)</u>	<u>(1,062)</u>
綜合收入	<u><b>86,807</b></u>	<u><b>86,554</b></u>
<b>溢利 / 虧損</b>		
須呈報分部溢利	12,014	17,058
重組金融負債之收益	-	17,571
其他收入淨額	1,344	1,461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用損失之損失撥備撥回淨額	11,560	3,805
其他應收款項預期信用損失之損失撥備淨額	(1,415)	(4,999)
物業開發項目之減值虧損	(3,600)	(4,500)
預付款項及已付按金之減值虧損淨額	(1,345)	(8,163)
銷售及分銷開支	(4,620)	(7,988)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14,573)	(14,451)
融資成本	<u>(15,034)</u>	<u>(14,800)</u>
綜合除稅前虧損	<u><b>(15,669)</b></u>	<u><b>(15,006)</b></u>
<b>其他資料：</b>		
<i>醫藥分銷分部：</i>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7)	(44)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用損失之損失撥備撥回淨額	15,316	3,002
其他應收款項預期信用損失之（撥備）撥回淨額	(410)	458
預付款項及已付按金之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2,204)	-
銷售及分銷開支	<u>(3,605)</u>	<u>(7,038)</u>
<i>醫藥製造分部：</i>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974)	(2,983)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用損失之（撥備）撥回淨額	(3,756)	803
其他應收款項預期信用損失之損失撥備淨額	(905)	(5,457)
預付款項及已付按金之減值虧損（撥備）撥回淨額	859	(8,163)
銷售及分銷開支	(1,015)	(950)
存貨撇減撥回	<u>392</u>	<u>1,891</u>

(iii)關於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外部客戶且佔本集團總收入10%以上的收入如下：

	2025 人民幣千元	2024 人民幣千元
醫藥製造分部之客戶A	-	19,378
醫藥分銷分部之客戶B	*	10,503
醫藥分銷分部之客戶C	12,119	*
醫藥分銷分部之客戶D	9,470	*

\* 該等相應客戶並無佔本集團總收入10%以上。

(iv)地區資料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分部收入及分部溢利全部來自於中國境內的醫藥分銷及醫藥製造業務。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使用的主要資產均位於中國境內。因此，並無呈列按地區劃分的分部資產分析。

4. 其他收入淨額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3	11
遞延收入 – 政府補助金	512	512
短期租賃租金收入	916	897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18)	(9)
註銷附屬公司收益	6	-
其他	(75)	50

5. 融資成本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利息	536	377
應付企業債券利息	-	1,128
其他借款利息	3,108	4,430
債務償還安排計劃下還款責任所產生的推算利息 (附注12)	11,390	8,865

## 6.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b>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b>		
薪金、工資、酌情花紅及其他福利	6,406	6,98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588	1,617
	<hr/>	<hr/>
員工成本總額（計入「已售產品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 及「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附註i）	<b>7,994</b>	<b>8,598</b>
	<hr/>	<hr/>
<b>其他項目：</b>		
核數師酬金		
–核數服務	1,300	1,300
–非核數服務	70	–
存貨成本	74,793	69,496
存貨撇減撥回（計入「已售產品成本」）	(392)	(1,891)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6	2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計入「已售產品成本」及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3,095	3,027
使用權資產折舊（計入「已售產品成本」及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51	51
廣告費用	734	2,607
短期租賃租金開支（計入「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附註(ii））	417	417
	<hr/>	<hr/>

附註：

- (i)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就過往供款產生的沒收供款可用以抵減本集團就相關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之現行供款水平。
- (ii)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短期租賃承擔支付約人民幣83,000元（2024年：約人民幣355,000元）。

## 7. 稅項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	67
前期撥備不足	<u>59</u>	<u>112</u>
	<b>59</b>	<b>179</b>
遞延稅項		
暫時差額產生	<u>128</u>	<u>128</u>
	<b>128</b>	<b>128</b>
	<b>187</b>	<b>307</b>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集團實體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於2018年3月，兩級利得稅稅率制度已頒布成為香港法例，根據該制度，合資格法團的首2百萬港元溢利將按8.25%課稅（「保證稅率」），而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超過2百萬港元的可獲得溢利將按16.5%課稅。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內不符合兩級利得稅稅率制度的法團之溢利將繼續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劃一稅率課稅。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稅項虧損，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 8. 股息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派付、宣派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2024年：無），且自報告期末起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2024年：無）。

## 9. 每股虧損

### (a) 每股基本虧損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u>(15,856)</u>	<u>(15,313)</u>
	<b>2025年</b>	<b>2024年</b>
普通股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474,993,000</u>	<u>1,474,993,000</u>

(b) 每股攤薄虧損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由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的計算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第三方賬款		298,846	284,313
減：預期信貸虧損之虧損撥備		<u>(246,617)</u>	<u>(258,177)</u>
	(a)	52,229	26,136
應收銀行票據	(b)	<u>2,378</u>	<u>1,633</u>
應收賬款及票據淨額		54,607	27,769
其他應收款項		<u>3,972</u>	<u>1,860</u>
		<u><b>58,579</b></u>	<u><b>29,629</b></u>

附註：

(a) 應收賬款

本集團一般給予客戶30至180日（2024年：30至180日）的信貸期，但可酌情批准延長期限。本集團尋求對其未償還應收款項維持嚴格控制，以盡量降低信貸風險。逾期結餘由本集團管理層定期進行審閱。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提升措施。

於報告期末，按貨品交付日期呈列並扣除預期信貸虧損之虧損撥備的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1個月以內	2,563	9,460
1至3個月	16,352	9,222
4至6個月	5,340	7,454
6個月以上	<u>27,974</u>	<u>-</u>
	<u><b>52,229</b></u>	<u><b>26,136</b></u>

(b) 應收銀行票據

應收銀行票據於開票日期起180日（2024年：180日）內到期。

## 1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及票據 (附註(i))	28,320	31,633
合約負債 (附註(ii))	13,221	14,522
應計其他借款利息	6,316	3,455
應計專業費用	3,637	3,414
應付員工相關成本	9,893	9,827
應付計劃管理人款項 (附註12)	4,487	-
其他應付款項	<u>21,629</u>	<u>20,189</u>
	<b><u>87,503</u></b>	<b><u>83,040</u></b>
分析為：		
非流動負債	5,846	3,296
流動負債	<u>81,657</u>	<u>79,744</u>
	<b><u>87,503</u></b>	<b><u>83,040</u></b>

### 附註

(i) 於報告期末，按貨品交付日期/票據簽發日期計算之應付賬款及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1個月以內	2,209	3,373
1至3個月	4,427	1,853
3個月以上	<u>21,684</u>	<u>26,407</u>
	<b><u>28,320</u></b>	<b><u>31,633</u></b>

供應商向本集團授出30日至180日 (2024年: 30日至180日) 之平均信貸期。應付銀行票據於開票日期起180日 (2024年: 180日) 內到期。

(ii) 本集團按合約規定就銷售醫藥產品向客戶收取按金，被視為合約負債。

## 12. 債務償還安排計劃下的還款責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151,477	156,805
流動負債	8,767	6,894
	<u>160,244</u>	<u>163,699</u>
1年內	8,767	6,894
1年後但2年內	8,169	8,790
2年後但5年內	143,308	148,015
	<u>160,244</u>	<u>163,699</u>

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啟動重組其整體債務狀況，以應對本集團面臨的流動資金問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已獲取所有必要的法定、監管及債權人對債務償還安排計劃的批准。本集團對該等債權人所負的所有獲認許申索，將於債務償還安排計劃生效當日針對本公司悉數解除及免除。

債務償還安排計劃之詳情如下：

於2024年3月12日，重組其整體債務狀況的債務償還安排計劃生效，根據該計劃：

- (i) 於債務償還安排計劃成為無條件及生效日期悉數解除及免除針對本公司的所有無抵押及非優先申索（「計劃申索」）；
- (ii) 獲債務償還安排計劃之管理人或審裁員（「獲認許申索」）認許的計劃申索的債權人（「計劃債權人」）將可按以下比例平等地獲清償其獲認許申索：
  - 相當於獲認許申索1%的首筆現金付款（「首筆現金付款」）；及
  - 2024年至2028年的每年現金付款（「年度付款」）。
- (iii) 計劃申索採用零票面利率。

年度付款包括以下兩者中較高的現金款項：(i) 2024年為5百萬港元及2025年至2028年為每年10百萬港元；及(ii)相當於本公司於相關財政年度綜合淨溢利相關比例的現金款項。年度付款應於年度分派日期支付，該日期不遲於相關年度報告刊發後30個營業日，且無論如何不遲於本公司相關財政年度結束後之次年6月30日。

倘首筆現金付款及所有年度付款之總額不足以清償所有獲認許申索，本公司須向計劃債權人配發及發行新股份（「計劃股份」），該等股份將透過由債務償還安排計劃之管理人（「計劃管理人」）控制之特殊目的公司進行配發及發行，惟須本公司股東（如適用）及聯交所批准，並須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及計劃管理人的決定。發行計劃股份的確實數目及每股發行價將於首筆現金付款及年度付款清償後釐定。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根據債務償還安排計劃，應付予債權人的總餘額約230,81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17,725,000元）已悉數解除及免除。根據債務償還安排計劃，債務償還安排計劃下的相關獲認許申索約163,938,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54,658,000元）已確認為還款責任。因此，約人民幣17,571,000元的金融負債重組收益已確認為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損益。

首筆現金付款及相關計劃成本將由債務償還安排計劃管理人自 2023 年起扣留的首筆承諾按金 8,000,000 港元提供資金。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約 2,308,000 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 2,129,000 元）的首筆現金付款，已通過與抵銷債務償還安排計劃下的承諾按金而悉數結清。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剩餘的承諾按金約 5,668,000 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 5,087,000 元）（2024 年：8,000,000 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 7,547,000 元））。該承諾按金繼續由計劃管理人持有，並計入綜合財務報表的「預付款項及已付按金」。

關於 2024 年度總額為 5,000,000 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 4,612,000 元）的年度現金付款（「2024 年度付款」），本公司已與計劃管理人溝通，2024 年度付款將由首筆按金進一步提供資金。截至綜合財務報表獲批准之日，本公司仍在與計劃管理人就「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中包含的向計劃管理人支付 2024 年度付款的還款時間表進行磋商。

債務償還安排計劃的還款責任是基於債務償還安排計劃中所述的未來現金流的現值確定的，並以 2024 年 3 月 12 日之實際年利率 7.32% 進行貼現。債務償還安排計劃中的還款責任產生的推算利息約人民幣 11,390,000 元（2024 年：約人民幣 8,865,000 元），已確認為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損益。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5財政年度**」），本集團繼續專注於中國的醫藥分銷及製藥業務。

### 收益

於2025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總收益約人民幣86.8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4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86.6百萬元略微增長。

### 已售產品成本、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已售產品成本由於2024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69.5百萬元增加約7.6%至於2025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74.8百萬元。

本集團的毛利由於2024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17.1百萬元減少約29.6%至於2025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12.0百萬元。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於2024財政年度的約19.7%下降至於2025財政年度的約13.8%。

本集團大部分產品被納入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於2025年推出的國家組織集中採購計劃。國家組織集中採購是為降低藥品價格、減輕公眾醫療費負擔而實施的一項國家重點政策。根據此項國家政策的定價機制，本集團已調整相關採購產品的銷售價格，導致受影響產品的毛利率大幅收窄。

### 金融負債重組收益

於2024財政年度內，本集團確認一項金融負債重組收益，此乃基於下列事項：向債權人應付之無抵押及非優先申索已悉數獲解除及免除，以換取債務償還安排計劃（該計劃採用零票面利率並自2024年3月12日起生效）項下之還款責任。於2025財政年度並無錄得該等收益。

###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於2024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8.0百萬元減少約42.2%至於2025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4.6百萬元。該減少乃歸因於本集團近年錄得淨虧損而實施的成本控制措施所致。

###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略微增長，由於2024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14.5百萬元至於2025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14.6百萬元。

### 其他收入，淨額

其他收入於2025財政年度略微減少至約人民幣1.3百萬元（2024財政年度：約人民幣1.5百萬元）。

## 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及減值虧損之虧損撥備

- (i) 本集團管理層就物業開發項目（「該項目」）進行減值評估，採用餘值法並參考獨立專業估值師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所評估之估計市場價值。根據估值結果，本集團於2025財政年度就該項目確認減值虧損約為人民幣3.6百萬元（2024財政年度：約人民幣4.5百萬元）；
- (ii) 本集團管理層就預付款項及已付按金之可收回性進行減值評估，考慮因素包括歷史結算記錄、過往經驗，以及合理且具支持性之前瞻性量化及質化資料。鑑於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向若干供應商支付之預付款項的可收回性未能超出合理懷疑範圍，故於2025財政年度確認減值虧損約為人民幣1.3百萬元（2024財政年度：減值虧損約人民幣8.2百萬元）；
- (iii) 本集團管理層就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之虧損撥備進行評估，考慮當前及前瞻性資料，以調整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之預期虧損率。於2025財政年度，確認應收賬款預期信貸虧損之虧損撥備撥回約為人民幣11.6百萬元（2024財政年度：約人民幣3.8百萬元），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之虧損撥備約為人民幣1.4百萬元（2024財政年度：預期信貸虧損之虧損撥備為人民幣5.0百萬元）。

##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於2025財政年度增加至約人民幣15.0百萬元（2024財政年度：約人民幣14.8百萬元）。本集團的融資成本主要包括本集團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產生的應計利息，以及債務償還安排計劃項下還款責任所產生的推算利息。

## 年內虧損

由於上文所述，本集團於2025財政年度的虧損約人民幣15.9百萬元，而於2024財政年度的虧損則約人民幣15.3百萬元。

## 未來前景

中國商業及經濟活動已逐步恢復正常。於2025財政年度內，中國經濟進入放緩與穩定發展並存的新階段。因此，本公司預期醫藥產品批發及消費市場的競爭將更激烈及更具挑戰性。本集團管理層將集中精力提升生產及分銷能力，以便抓住市場復甦帶來的商機。

## 流動資金、財務及資本資源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約為人民幣5.5百萬元，而於2024年12月31日則約為人民幣16.0百萬元。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資產淨額約人民幣1.3百萬元，及於2025年12月31日，錄得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17.4百萬元。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為1.01，而於2025年12月31日則為0.85。

於2025年12月31日，銀行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19.0百萬元，而於2024年12月31日則約為人民幣11.4百萬元。於2025年12月31日，其他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26.5百萬元，而於2024年12月31日則約為人民幣32.6百萬元。

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為1,474,992,908股（2024年：1,474,992,908股）。於2018年，本公司已根據本公司透過本公司全體股東於2015年5月26日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採納之購股權計劃向若干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購股權」），以認購合共100,000,000股股份。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10,000,000份購股權已失效，而於2025年12月31日，概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有關授出購股權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9月7日之公佈。概無購股權於2024及2025財政年度授出。

本集團定期積極審閱及管理資本架構以就本集團長遠發展加強其財務實力。於2025財政年度，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方法並無改變。

## 或然負債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匯兌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資產和交易均以人民幣計值，且本集團基本以人民幣計值之營運所得收入支付國內業務的資金支出。因此，本集團並無面臨任何重大外匯風險。

##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於2025財政年度，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根據上市規則須予披露之重大投資、收購或出售。

## 抵押資產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抵押帳面值總淨額約人民幣24.0百萬元（2024年：約人民幣26.5百萬元）之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取得銀行借款。

## 人力資源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聘有108（2024年12月31日：97）名員工，主要駐守中國。於2025財政年度，總員工成本約為人民幣8.0百萬元（2024年：約人民幣8.6百萬元）。

本集團認為人力資源為其寶貴資產並一直致力於吸引、發展和挽留優秀員工，同時為員工提供持續晉升的機會和營造良好的工作環境。本集團持續在不同營運部門員工的培訓上投入資源，並向全體僱員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及獎勵。針對其企業發展需要，本集團定期檢討自身人力資源政策。

##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於2025財政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2024財政年度：無）。

## 企業管治

本集團致力於達致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務求保障股東權益及提升本公司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於年內生效的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1.8條，發行人應就其董事可能會面對之法律行動作適當之投保安排。於先前董事及高級人員責任保險於2024年12月6日屆滿後直至本公佈日期為止，本公司從2024年12月7日起並無就其董事可能面對之法律行動作出任何新保險安排。本集團管理層相信，針對董事之所有可能申索及法律行動均可得到有效處理，而董事被提起實際法律訴訟之機會甚微。

##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標準守則」）。經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2024財政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的相關條文。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2025財政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結束後概無發生重大事件。

## 審閱業績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協助董事會獨立審閱及監督本集團財務及會計政策，監管本集團的財務控制、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體系，並監督審核過程及履行董事會所指派的其他職務及職責。

於本公佈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燕女士、許麒麟先生及婁振業博士組成。審核委員會的主席為李燕女士。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及核數師檢討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並討論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於2025財政年度的全年財務業績。

本公佈所載本集團於2025財政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財務狀況表及其相關附註之數字已由本公司核數師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富睿瑪澤」）與本集團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額核對一致。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富睿瑪澤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核證委聘，故富睿瑪澤並無就本公佈發表核證。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草案之獨立核數師報告草案摘錄

以下為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擬備綜合財務報表的獨立核數師報告草案摘錄：

###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貴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以及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 有關持續經營之重大不明朗因素

我們務請閣下垂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持續經營」一節，貴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虧損約人民幣15,856,000元及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人民幣10,093,000元，而於該日，貴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淨額約人民幣17,353,000元及人民幣147,981,000元。而於2025年12月31日，貴集團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所披露的債務償還安排計劃下的還款責任約人民幣160,244,000元。而於2025年12月31日，貴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5,524,000元。該等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令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鑑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所詳述之所有措施及安排，貴公司董事認為貴集團將可應付其未來營運資金及財務需求。我們的意見並未因此事項而修改。

鑑於上述情況，貴公司管理層在評估貴集團是否有足夠財務資源持續經營時，已審慎考慮貴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及表現、可供融資來源。為減輕流動資金壓力及改善貴集團的財務狀況而採取的計劃和措施，概括於本公佈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

承董事會命  
百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袁紅兵

香港，2026年3月30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馬清海先生及袁紅兵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陳中正先生及周金凱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燕女士、許麒麟先生、婁振業博士及王東源先生。

本全年業績公佈分別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pashun.cn](http://www.pashun.cn)內「投資者關係／香港交易所備案文檔」網頁。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可於上述網站查閱。